####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建设钟祥智能 制造基地暨签署医药数字化项目合同 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 或者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直定性。准律

公司全资子公司耐北健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参与了钟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布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牌出让竞拍,以人民币855万元竞得上述地块,并于近日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9.约定交付时间:受计人同意本合同项下宗地建设项目在 2024 年10月2日之前开工,在 2027年10月1日之前竣工 10、期限届满:本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届满,土地使用者需要继续使用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应当至迟于届满前一年向 让人提定裁明申请书,除根据社会众共和益需要收回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出让人应当予以批准,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明 届满的,自动球期,出让人同意继附的,土地使用者应当依法办理出让,租赁等有偿用地手续,重新签订出让,租赁等土 有偿使用合同,支付土地出让价款,租金等土地有偿使用费。

引擎达月1日间,又12上2日出版。 引、违约责任 受让人应当按照本会同约定,按时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上价款。受让人不能按时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 方数的,自滞排公日起。日日按迟延支付款项的1%向由让人搬纳违约金,延期付款超过20日,经出让人维交后仍不能支 电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比价款的,出让人有权解除合同。受让人无权要求退还定金,出让人并可请来受让人解偿损失。 受让人因自身原因终止该项目投资建设。向出让人提出终止履行本合同并请求退还土地的,出让人报经原批准土地 上方案的人民政府批准局,分别核以下约定。退还除本合同的灾亡的定金以外的各种政策的为目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财 大型工作。 ((不计利息), 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该宗地范围内已建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可不予补偿, 出让人还可要求 行上人消除已建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 恢复场地平整; 但出让人愿意继续利用该宗地范围内已建的建筑物、构筑

受让人清除已建建现赖。将现物及其何腐设施。敦建场地平静;但由让人愿愿能强力的双环境的原则之上是现在不少了多数及其的腐设施的。这给予受让人一定补偿。 (1)受让人在本合同均定的开工建设日期届满一年前不少于60日向出让人提出申请的,出让人在扣除定金后退还受让人已支付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2)受让人在本合同均定的开工建设日期届过一年但未满二年,并在届满二年前不少于60日向出让人提出申请的,出上人应在扣除本合同均定的方定金,并按照规定征收土地闲置费后,将剩余的已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退还受让一

受让人造成土地闲置,闲置满一年不满两年的,应依法缴纳土地闲置费;土地闲置满两年且未开工建设的,出让人有

受让人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日期或同意延建所另行约定日期开工建设的,每延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国有 #設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总额1%的連约金,出让人有权要求受让人继续履约。受让人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日期或同意延 排所另行约定日期竣工的,每延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国有建设用 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总额1%的违约金。 本合同项下宗地建筑容积率、建筑密度等任何一项指标低于本合同约定的最低标准的,出让人可以按照实际差额部

上约定最低标准的比例,要求受让人支付相当于同比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日比价款的连约金,并有权要求受让人继 地圈行本合同;建筑客积率,建筑密度等任何一项指标高于本合同约定最高标准的,由让人有权效回高于约定的最高标准 近面环部分,有权按照实际差额部分占约定标准的比例,要求受让人支付相当于同比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的 基的金。 工业建设项目的绿地率、企业内部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例、企业内部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等任何一项指标超过本合同约定标准的,受让人应当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宗地出让价款1%的违约金,并自行拆除相

出让人未能按期交付土地或交付的土地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土地条件或单方改变土地使用条件的,受让人有权要 让人按照规定的条件履行义务,并且赔偿延误履行而给受让人造成的直接损失。土地使用年期自达到约定的土地条

13、附则:本合同项下宗地出让方案业经钟祥市人民政府批准,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016-01-02 四风险提示 本次合同中已就双方的违约。纠纷等做出明确的规定,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可能受到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而导致无 本次合同中已就双方的违约。纠纷等做出明确的规定,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可能受到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而导致无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上海健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 性和完整 生和完整

每80寸0世纪小 你投资旅的名称:厦门精配软件工程有限公司(以下商称"厦门精配") @投资企额:上海建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商称"公司"、"健催信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对厦门精配以现 式增第 2250 万元,增常还是40公司持有厦门新配 15% 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市议。

风应提示: 一)由于交易各方能否按本协议严格履行各自义务,本次投资是否能够最终完成等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投资存在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能响,因而存在投资失败或亏损等不能实

即敗益的別急。

— 33外投資概述

(一)本次投資基本情況

厦了排配为一家自成立以北根服务中国高水平医院信息化接代,提供智能医疗软件解决方案公司,服务五十余家 该字16或服了大学特服第一医院、郑州大学第一带照图院、南京军医南京总医院、上海复旦大学特服几科医院),迪 上国20个省。在医院药品闭环管理系统、合理用药决策系统、智慧医护理集成系统等政策细分邻域成功输出一批高效自 。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此次投资将进一步整合双方软硬件技术、产业渠道等优势资源,通过优化资源

記置,形成产业聚集优势,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与厦门楠阳宁直任客署(增贷协议)及《股东明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观金方式对厦门楠配增资,增资金额 公司与厦门海尼沙瓦,其中2943243万元计人主册资本,其余金额计入厦门楠配党东公积金。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厦

]開配15条的版权。
(二)申议决策情况
本次的设金额为225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相》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司董事会积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或强大资产组组情况
本次投资率宣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组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组组。

、增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二)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鑫医疗")

注册资本:51658.711万元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富山大道999号

成立日期:1897-03-07 成立日期:1897-03-07 法定代表人:彭义兴 实际控制人:彭义兴、雷凤莲夫妇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 外目	2022年12月31日(22甲17)	2023年6月30日(末甲汀)	
	资产总额	1,786,535,673.29	1,822,262,260.21	
	负债总额	631,130,435.41	632,387,575.20	
	净资产	1,155,405,237.88	1,189,874,685.01	
	资产负债率	35.33%	34.70%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0	0	
	营业收入	1,336,002,647.93	581,745,548.36	
	净利润	199,097,334.93	96,557,026.47	
			E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	
),]	2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	生产,化妆品生产,食品生产,保健的	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	H

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国内贸易代理,专业保洁 先,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刘必钰

身份证号为:35\*\*\*\*\*\*\*\*\*\*\*\*\*19 住所地: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身份证号为:35\* 住所地: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六)厦门京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京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355620026XT

ニー・ニー・ロッド: は2012以56620026XT 対象本:500万元人民币 地址: 飯丁市思明区会展南里225号1001室之五 に刊第2010-05-25 代表人及支訴を増制人: 高杜鵬 一年又一期財务数据:

债总额

产负债率

、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精配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 成I J柄配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了市思明区岭四西路623号717单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62003028429240 成立时间:2014-09-24 经营范围、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 设计;数字内容服务等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吳祈纯	673.44	41.80%	673.44	35.53%	
三鑫医疗	386.681	24.00%	386.681	20.40%	
刘必钰	204.12	12.67%	204.12	10.77%	
张水花	200.04	12.42%	200.04	10.55%	
许晋阳	122.40	7.60%	122.40	6.46%	
厦门京融	24.4898	1.52%	24.4898	1.29%	
健應信息			284.3243	15.00%	
合计	1611.1708	100.00%	1895.4951	100.00%	

三鑫医疗、刘必钰,张水花、许晋阳、厦门京融

(现有股本和公司会称为"公司方"公司方和投资方单称"一方"会称"各方"现有股本除"二套库疗"外会验 此次新增注册资本的认缴款,包括计人注册资本金和资本公积金的金额,共计人民币2,250万元。

工商登记机关审批原因以外,每逾期一日,厦门精配特定原股东应向投资方支付 60%增资款(¥13,500,000)的万分.

经投资方书面同意。本次增资款亦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补偿前序投资人,投资方亦豁免承担厦门精配及厦门精配特定是 东对前序投资人的任何承诺及对应的责任。 5. 董事会组成 置 前能设置事会,应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厦门精配特定原股东有权委派3名董事,投资方有权委派1名董事("投 宣董事"),宣康医疗有权委派1名董事("三鑫董事")。董事任明三(3)年,且经原委派方里谢委派,可以连任。 6. 盖利承诺与保姆抗酷 (1) 厦门精配于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900万元,2300万,2300万元,2023年度至

(2)累计盈利承请补偿措施: A.若厦门精配及特定原股东与三鑫医疗签订的《投资协议书》中的第九条(2)约定的2022–2024年的"累计盈利耳 谐"全部完成,固未触发对鳍条款的:公司应于2023年度至2025年度,三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低应不低于7000万元(累计盈利承诺),否则,厦门桶配特定照股东应在2025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后30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对公司估值进行调整,并以股权方法的收查方进行协能(详见以下公式),补偿股权由原特定股东按比例向投资方补偿,由此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税费等均有公司特定原股东承担;

2023年至2025年累计实现的审计归属于母公 所有者净利润

据有查查利润 2023年至2023年累上發展 2023年至2023年第一次 2023年至2023年第一次 2023年至2023年第一次 2023年第一次 2023年第一次 2023年第一次 2023年第一次 2023年第一次 2023年第一次 2023年的"累计盈利承" 2023年2023年第一次 2023年的"累计盈利承" 2023年2023年度 2023年的"累计盈利承" 2023年2023年度 2023年度 3023年度 3023年度 3023年度 3023年度 3023年度 3023年度 3023年度 3023年度 2023年度 20

週 <b>黎后的投前</b> 估值 =	1.275(Z元 ×	2025年实际实现的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WHENCH STREET IN THE INC.	1276GJC ×	2025年承诺应实现的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净利润2800万	

补偿投资方限份数。按照则整后的投前估值计算的投资方股份数一按投资时的投前估值计算的投资方股份数。 (3)在投资期限内,若圆于肠配及有完成本协议员实的图 计盈利系谱 做缺乏 才本协议的空间则整然,没资方有权 现实服门精配及其特定原限东回脚投资方转有公司的部分或金值股权。同时的传为投资方本次增资价款。2.250万元加上 投资期限内每年单利%的收益(扣除投资)方自公司已获得的累十己分配利润,投资期限为安制日至签订回购股权转让协 议之日止、不衡一年的部分按近例所算)。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回脚价款。也资方增资价款 × (1+5%×n)—公司的并申税资方实际支付的股息、红利 其中:由为自安别日至签订回购股权转让协议之间的天效除以395计算。 (4) 厦门精起特定原取在按各自的持有的股权占公司财料定股东股权反和的比例承担相应的回购责任。 (5) 厦门精起特定原取。在好各自的持有的股权占公司财料定股东股权反和的比例承担相应的回购责任。 按特别比例承担运销增任,直至经营方获得足额回服价效。企图所承担的回购责任的,逐渐部分由标的公司及特定股权 按特别比例承担运销增任。直至经营方获得足额回服价效。企图所承担的回购责任的,逐渐部分由标的公司及特定股东

(6)厦门精配及其特定原股东应当自触发本协议约定的回购条款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投资方要求的股权回购。

在本条约定的问购触发事项发生后.投资方有权要求厦门精配特定原股东和/或厦门精配按照《股东协议书》第45:

条约定的回顾规定争项及生活,表现万有级发展。用能均定原股外利以限则用能设定解《股外协议书》第4条约定的回顾价格回购投资方所存有仓金部或形分公司股权。
()厦门特配未能实现本协议第45条所列的累计盈利承诺;
()厦门特配与厦门医数通医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数通")未签订成未遵守(竞业限制协议》;医数与公司形成而设定争;与医数通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未于 2023年 12 月 31 日前将对医数通的其他应收款金额收回;
(i)厦门特配未与主要管理人员签订(套业限制协议》,在建任时期间从事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成相竞争的经营
(i)周了转配未与主要管理人员签订(套业限制协议》,在建任时期间从事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成相竞争的经营
其也业务活动;

v)未经投资方方书而同意,厦门精配特定原股东单独设立或参与设立新的与公司业务相同、相关联、相竞争的法人 一公司方法反贈资协议或本协议的约定。损害投资方的股东权益的。

(1) 违约 若一方未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若该方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或保证严重失实或不准确,则该方("违约方")已违反本协议。在这种局况下,任一履约方("履约方")可书而通知违约方,指出其已违反本协议且应在合理期限内(不应超过自该通知之日起三十(30)日)纠正该违约。如违约方在该期限内无法纠正该违约的,则履约方经提前十五(15)日书面规则、有权终止本协议。(2)违约时的责任 

优化资源配置,形成产业聚集优势,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 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二)本次投资存在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因而存在投资失败或亏损等不能实

公司将根据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以及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转此公告。

###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安徽铜峰电子股 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70号)核准,安徽铜峰 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7,306,59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 民币399,999,998,2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662,855,9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 额为人民币397.337.142.30元。2023 年8月14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 具了容诚验字[2023]230Z0210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23年8月13日的募集资金到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

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 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 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 定,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分别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北京路支行、中 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签订了《募集资 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3年8月15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金额(元,人民币)	用途
安徽铜峰电子股 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 北京路支行	520261237661000023	215,000,000.00	铜峰电子新能 源用超薄型薄 膜材料项目
安徽铜峰电子股 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 分行管理的合肥财富广场支 行	8112301010900951695	65,000,000.00	铜峰电子新能 源用超薄型薄 膜材料项目
安徽铜峰电子股 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铜陵百大支行管理的铜陵石 城路支行	1308027029200318233	118,301,885.00	补充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方不得从上述存单或其他合理存款方式存放的款项直接支取资金。

乙方: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北京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 丙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证券 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 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安徽铜峰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 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在募集资金专户内,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将专户内的部分资金以存单或其他合理存款 式存放。甲方应将存单或其他合理存款方式存放款项的具体金额、存放方式、存放期限等 信息及时通知丙方。上述存单或其他合理存款方式存放的款项不得设定质押、不可转让。甲

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

一、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

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一规范运作》 等相关规定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 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 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章郑伟、王凯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

的资料: 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 丙方指定 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

五、乙方按月(每月10日前)向甲方出具直实、准确、完整的专户银行对账单、并抄送丙

六、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 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及/或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 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

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同时向甲方、乙方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 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本协议第四条约定的甲方对丙方保荐代表人的授权由 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继受享有。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或丙方出具银行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

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 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

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或三方协商一致终止 本协议并销户之日起失效。 一、若丙方发现甲方从专户支取款项违反本协议规定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

所相关规定,丙方有权要求甲方及时公告相关事实;若在丙方提醒后甲方未作纠正,且后果 可能危及丙方利益的情况下,丙方有权向监管部门报告。 十二、若丙方发现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或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

规定,丙方有权提醒乙方纠正;若乙方未作纠正,且后果可能危及丙方利益的情况下,丙方 有权向监管部门报告。 十三、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发

十四、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者与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争议各方应首先协商解 决;若协商不能解决,则可将争议提交位于合肥的合肥仲裁委员会进行裁决。仲裁裁决为终

十五、本协议一式八份,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安徽 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2023年8月19日

####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1、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4.1条

1、2023年7月25日、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

司重整及指定管理人暨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 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4.1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于2023年7 月25日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虽然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但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 与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人17条件之规则。 2、《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人17条件关规度、公司股票按较生上市。 2、《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人10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因本节规 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

,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者本所终止其股票上市。"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应当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

直至作於同形相緣或有年別会正異成宗上門 別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并指定管理人 公司士2023年7月20日任自足自忌校路縣降上2次刊,失于法院成足交建公司且整计恒足官组入 暨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完施追市风险警示的公告》,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裁 定受理深圳风铭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干修订)第9.4.1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于2023年7月25日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虽然法院正式受理了重整申请,但后续仍然存在 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4.17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市位于2023年7月25日对公司股票交易参加实施"造市机险警示"。虽然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但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 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4.17条相关规定,公司 2、[战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 9.3.1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3年5月5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 9.3.11 条规定,若2023年年度报告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规

※上口級別/( △△△→市場 ) / 納 → 5.11 ※ % / 2.1 → 2.11 ※ / 2.1 → 2.11 ※ / 2.1 → 2.1 → 3.11 ※ / 2.1 → 3.11 ※ / 2.1 → 3.1 → 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 9.8.1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3年5月5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8.1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2年7月12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该情形仍未消除,仍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

。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讲展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及《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露。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九日

### 商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年2月21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3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 集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182023—0132(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 果公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即总付。 2023年3月29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3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182023—032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 果公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即兑付。 2023年4月26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3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182023—037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 果公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将于2023年8月25日到即兑付。 2023年5月15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3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 16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182023—042(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 果公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即兑付。 2023年5月18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3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 果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182023—0422《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 果公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即兑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1s2023~056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未到期兑付。2023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未到期兑付。2023年7月20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3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1s2023-061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期兑付。2023年7月26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3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1s2023-062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信息。二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信息。三、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信息。2023年8月16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3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本期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17日全额到账,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加下。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十二期超 短期融资券 名称 简称 23南京医药SCP012 中市协注【2022】SCP301号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9日

####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2023-05;

####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事项的补充公告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重要内容提示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 金龙汽车关于补充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9),为便于投资 者进一步了解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现将相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联董事陈建业、谢思瑜、陈炜回避表

去,其他非关联董事张帆,叶盛基,赵蓓,张感利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预计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我们已事先知晓公司补充预计2023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 原和优势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定价模式符合诚实、信用、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 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 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相关法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1-7月执行情况 截至2023年7月31日,公司与新增加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我方发生关联 交易企业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交易 内容	2023年预计 金额	2023年 1-7月发 生金額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 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其 他说明
1	福建奔驰汽车有 限公司	金龙联合	向关联人 采购产品	车辆及零 部件	0.00	0.00	-
2	东南(福建)汽 车工业股份有限 公司	金龙联合	向关联人 采购产品	车辆及零 部件	0.00	0.00	-
合计				0.00	0.00	-	
(三)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预计							
公司及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联合),现因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							

南(福建)汽车

(一)东南(福建)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23年全年需新增加关联交易额15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 法定代表人:刘昌安

注册资本:278.366.9988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278,366.9988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福州左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闽侯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 司、华威股份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 主营业务;道路机动车辆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 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昭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在《外商投资准人负面混 单》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青口镇东南大道66号

主要财务指标: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98208.31万元,净资产74800.63万元;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85733.32万元,净利润-88805.18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股东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14.19%股 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主要股东:戴姆勒轻型汽车香港有限公司、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6月8日 主营业务:乘用车,商务车和相关零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以及售后服务:并且作为戴姆勒股份/ 司授权的进口梅赛德斯—奔驰品牌唯雅诺、威霆、凌特、威雷车型汽车及其后续产品的总经销商,从事上

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二)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陈巍

单位:万元

注册资本:28700万欧元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青口投资区奔驰大道1号 主要财务指标: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1111288.13万元,净资产 518787.75万元; 2022 年 度营业收入1210086.86 万元,净利润 180345.12万元。

关联交易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

述车型的整车及其零配件进口、批发、市场营销及售后服务,并提供培训、技术支持等相关服务。(以上经

四、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的生 产经营服务,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定价模式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 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一)金龙汽车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金龙汽车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三)金龙汽车独立董事关于补充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公司章程规定应予换届。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 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 2023年8月17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王学舟先生(简历如下)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 表担任的监事,任期三年。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9月3日届满,根据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总监兼技术中心主任。历任浩汉工业设计(厦门)有限公司数位设计部贯 理设计师,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业务员,技术中心业务经理、主任助理,供应链管 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供应链副总监。

王学舟先生简历:王学舟,男,1982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现任厦门金加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19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2023年2月21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3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 中岭岭市四、河岭岭岭为132个(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

##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 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减少注 册资本及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将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最 高价不超过63.95元/股(经2022年度权益分派后现调整至60.93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8,067, 087股(含)且不超过16,134,174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 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已经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3年4月 26日披露《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可参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 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回购 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4)、《关于调整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现将公司最新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截止2023年8月18日,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6,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最高成交价为

7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4.3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3,022.4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因公司将于2023年8月31日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的规定,公司已进入不得回购股份期间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白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 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3年6月2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7,998

100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 计成交量的25%(即1,999,525股)。 3 公司丰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间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俗格为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 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九日

#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②及上证的原中心内部自贝点证 查问政证集 在自近行询问。公司将任成明法上对及没有自屬失在时期进行问管。 所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8月29日发布2023年半年度报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8 月29日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取两种方式召开,分别为电话会议及上证路演中心音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公司转对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剂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或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方式,时间(一)会议召开方式: 1、电话会议 2、上证路前中心音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9日(星期二)9:00−10:30,其中,电话会议和上证路演中心音频直播时间为9:00−10:00,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时间为10:00−10:30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将采取两种方式召开,分别为电话会议及上证路演中心音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

@ 路径2:登录公司官网https://www.yili.com,通过"投资者关系"——"投资者服务"——"业绩会议邀请",获取参会电话号码和会议密码。 路径3:微信搜索"伊利股份投资者关系"公众号,通过业绩会议邀请,获取参会电话号码和会议密

码。 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22日至8月28日16:00前进行预报名。因会议当天拨入人数较多目集中,提前进行预报名有助于您快速拨入会议,减少等待时间。同时您也可以在预报名系统中填写您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上距路旗中心等赖直播结合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旗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九日

### (一)电话会议 路径1:登录https://s.comein.cn/A15Aw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预报名。

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局裁决,对争议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安徽铜峰由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